

关于栖霞区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区财政局局长 王兆仁

2020 年 1 月 3 日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栖霞区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区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人员提出意见。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区财政系统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聚力发展、聚焦民生，依法行政、依法理财，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一）财政收入增长高质量

2019 年，栖霞板块（含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下同）预计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8.1 亿元，直比增长 10.8%，税收占比

92.6%，超过省定税比考核指标 8.6 个百分点。

（二）财政支出体现公共性

2019 年，栖霞区（仅指栖霞行政区，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为 53.8 亿元，其中民生公共服务支出占比 78.6%。一是聚焦科技创新，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打造创新名城“主战场”和产业发展“新地标”，推动经济发展动能提档升级。二是聚焦民生改善，突出民生资金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的政策指向，支持办好就业、教育、卫生、社保、住房等领域的民生实事，让发展成果惠及全区人民。三是聚焦城乡建设，推动生态改善，全力保障污染防治攻坚战、长江经济带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等重大战略落地落实，城乡人居环境不断向高质量提升。

（三）财政资金面临紧平衡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栖霞板块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预计为 80.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8 亿元。收支相抵，财政结余 3 亿元，其中项目结转 1 亿元，净结余 2 亿元，根据《预算法》要求，净结余全部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栖霞区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预计为 56.8 亿元（含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 亿元、多渠道筹集调入资金 9.1 亿元和省转贷栖霞区新增一般债券 1.3 亿元），其中区本级 42.5 亿元，街道级 14.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8 亿元，其中区本级 39.5 亿元，街道级 14.3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 3 亿元，其中项目结转 1 亿元，净结余 2 亿元。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经开区”）一般公共预

算可用财力预计为 24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为 0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栖霞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可用财力为 9.9 亿元（含调入资金 1.2 亿元和省转贷栖霞区新增一般债券 8.7 亿元），均为区本级财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9.9 亿元，均为区本级支出。收支相抵，结余为 0 亿元。

目前 2019 年财政决算正在编制过程中，具体数据将会有所调整，最终结果将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三、财政管理和改革推进情况

（一）依法加强财政收入组织。坚持稳增长与激活力“两个导向”，确保完成收支预算和减税降费的双重政治任务。一是强化管理抓存量。突出优势产业发展，加强规模企业对接，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强化税收征管保障，筑牢财政增收的基础。二是提升服务引增量。多元化打造新的税收增长点，金融保险业、科技服务业和成长型企业税收快速增长。三是优化机制提质量。完善企业搬迁、园区税收等管理制度，强化收入运行监测机制和税收事项清单式管理机制，促进工作效能和产出效果双提升。

（二）坚决管控政府债务风险。坚持立足当前和谋划长远“两个安全”，稳步协同推进债务管理各项工作。一是压实主体责任，形成整体合力。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为栖霞区化债减债第一责任人，各街道、园区（平台）主要负责同志为本单位化债减债第一责任人。区委、区政府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债务工作。二是坚持目标导向，完成化债任务。按照隐性

债务余额和债务总余额“双下降”、土地出让规模与债务化解规模“同进度”等原则，倒排化债进度和工作措施，政府性债务规模比上年净减少 8.4 亿元。三是坚持依法依规，加强制度建设。强化园区平台债务月报制度，运用财政部和省纪委两套监测系统并行监管，严防新发生违规、不规范行为；完善政府债券项目储备、申报和投向跟踪机制，提高债券资金的规范性和效益性，2019 年争取新增债券 10 亿元，有力支持安居保障房等重点工程项目建设。

（三）切实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坚持规范化与合理化“两条主线”，推动财政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一是合理编制部门预算。完善商品服务支出综合定额标准，科学开展预决算对比分析，推行部门零基预算，行政运转经费得以有效压减；完善专项资金跨年度预算，运用有限的资金有力有序保障重点项目实施。二是合理分配专项资金。修订《栖霞区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资金管理办法》《栖霞区专利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栖霞区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多项制度文件。三是规范国有资产管理。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和园区出租房屋清查，出台《南京市栖霞区国有资产管理办法（修订）》，向区人大常委会汇报《关于 2018 年度栖霞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四是规范部门财务管理，全面实施政府会计制度，全面编制部门财务报告，多维度反映政府和部门收支情况；加强财务人员财经纪律和专业知识培训，开展部门报账员业务培训、专题培训、街道财政所全体人员轮训，带动相关单位提高责任意识，增强理财能力。

（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坚持重点突破与扩面增量“两个结合”，加快建设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一是绩效目标有标准。2020年预算编制全面落实绩效管理要求，设立预算绩效指标库，对200万元以上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实质性审核，确保项目质量。二是绩效评价有重点。对环卫设施专项经费和近五年的现代农业产业园专项资金等项目执行情况开展整体绩效评价，拟定《栖霞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三年（2019—2021年）行动计划》，常态化实施绩效管理。三是绩效结果有运用。把预算管理绩效纳入区级部门综合考核指标体系，推动部门“花钱问效”。

总的来看，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财政改革发展工作取得新成效，有力促进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还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主要是：财政收入增速进一步放缓，支出刚性不减，“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压力大；预算编制的精准性和预算的约束力需进一步增强，资金使用效能需进一步提高；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任务艰巨等。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着力加以解决。

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0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

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持续抓好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全力支持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科技创新政策，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建立全面规范，结构优化，科学精细，讲究绩效的预算管理制度，为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建设“强富美高”新栖霞提供坚实保障。

贯彻上述指导思想，必须把握好四个原则：**一是**稳中有进原则。2020 年财政收入预算编制注重从实际出发，统筹考虑经济增长和现有税源情况，结合全市财政收入增长水平，实事求是确定栖霞板块增长目标。**二是**厉行节约原则。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三保”支出底线。从严从紧编制和执行部门预算，切实提高资金效益。**三是**保障重点原则。根据财力状况和轻重缓急程度确定项目优先等级，重点保障民生政策和科技创新、精准脱贫、污染防治、招大引强等重大决策部署。**四是**全面绩效原则。把绩效管理理念和要求融入预算管理和财政支出的各个环节，推进部门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提高资金使用和政策实施的整体效益。

二、2020年财政预算安排

（一）2020 年财政收支预算安排

2020 年栖霞板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增长 5%，其中经开区增长 6%以上。2020 年栖霞板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878213.29 万元，其中栖霞区 628213.29 万元，经开区 250000 万元。

（二）2020 年栖霞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020 年栖霞区支出预算安排 628213.2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450000 万元，其他资金 178213.29 万元），其中区本级 438213.29 万元、街道级 190000 万元。区本级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 414548.4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315000 万元，另调入资金 99548.47 万元）、上级补助等其他资金安排 23664.82 万元。

在区本级支出预算中，基本支出预算 186355.18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251858.11 万元，主要项目如下：

1、城建交通支出 27566.57 万元。其中：城市维护管理设施养护经费 14800.51 万元、省转贷栖霞区一般债券利息 3649.5 万元、老旧小区整治工程补助资金 1500 万元、栖霞餐厨垃圾处理厂建设工程经费 1500 万元、黑色化道路及乡村道路大中修经费 1211 万元、燕子矶新城下庙片区 PPP 项目经费 1109.3 万元、全区道路养护经费 730.29 万元、物业管理星级小区评比及效能补贴 700 万元、地下管线整理补测经费 598.19 万元、桥梁改造建设经费 550 万元、危房消险补助 273.78 万元、市政设施集中整治经费 203 万元、国土所“强基固本”经费 190 万元、规划编制及采购验线技术经费 188 万元、栖霞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经费 143 万元、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财政补贴 120 万元、仙新路跨线桥消险及维护经费 100 万元。

2、城乡统筹支出 25064.7 万元。其中：长江经济带发展专项资金 10000 万元、水利工程建设资金 3226.87 万元、现代农业产业园扶持资金 2052.79 万元、八卦洲农村污水处理二期工程建

设经费 2000 万元、农业嘉年华专项资金 2000 万元、水利设施运行养护和管理经费 991 万元、新农村建设经费 900 万元、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经费 810 万元、水利规划设计经费 797 万元、农业资源保护与开发经费 617.6 万元、绿色栖霞和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610.2 万元、防汛防旱经费 589.24 万元、河道及泵站管养维护经费 470 万元。

3、经济发展支出 43694.85 万元。其中：高新区等园区建设资金 15000 万元、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8500 万元、两落地一融合产业发展资金 8000 万元、税务征管经费和手续费 4000 万元、人才发展基金 3000 万元、招大引强专项资金 2000 万元、旅游产业发展资金 1000 万元、文化产业发展资金 1000 万元、人才安居购房和租赁补贴资金 426.85 万元、安全发展资金 300 万元、全区规上企业统计工作考核经费 200 万元、科普专项经费 168 万元、人口普查经费 100 万元。

4、民生保障支出 44320.37 万元。其中：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 12560 万元、社会救助经费 5722.6 万元、社区建设经费 3964 万元、社会事业发展资金 3514.5 万元、被征地农民老年补助 3440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助 3250 万元、养老服务事业经费 2944.95 万元、双拥优抚安置经费 2065 万元、宁聚计划专项经费 1960 万元、仙林农牧场离退休人员补助 830 万元、困难职工补助 780 万元、民政提标预留经费 740 万元、残疾人康复经费 516.82 万元、民生社会事务预留资金 500 万元、职业技术培训经费 500 万元、被征地劳动年龄段人员社会保险经费 360 万元、残疾人综合补贴 338 万元、自主择业军转干部

经费 140 万元、残疾人就业教育经费 134.5 万元、博士后资助经费 100 万元。

5、社会事业发展支出 67840.09 万元。其中：预备费 9000 万元、教育技术装备及基建经费 5900 万元、药品零差率改革补助 4905 万元、对口扶贫和援疆援藏援青经费 4813 万元、教育救助及免学费补助 4050 万元、学校公用经费 3838 万元、区属医院改革补助 2536 万元、政府信息化及“雪亮工程”建设经费 2476 万元、教育内涵发展经费 2410 万元、教育转移支付资金 2262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经费 2258.93 万元、社会管理服务中心建设资金 2200 万元、为民服务经费 1905 万元、检察院“两房”建设资金 1852 万元、学校办学经费 1595.8 万元、档案楼装修经费 1500 万元、卫生发展资金 1400 万元、媒体宣传合作经费 1216 万元、计划生育事业及扶助经费 1122 万元、卫生事业综合补助 935 万元、重大公共卫生经费 766 万元、空气质量自动站建设经费 663.6 万元、纪委监委办案用房维修改造经费 660 万元、河道及污染源监测经费 611 万元、智慧法院建设经费 596.73 万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专项经费 568.43 万元、大气污染防治经费 500 万元、政府基建项目建设经费 500 万元、南京日报订报费 496 万元、校园安全保障经费 480 万元、电台搬迁经费 400 万元、慢病管理专项经费 351.1 万元、食品检测经费 350 万元、林业资源管理经费 327.5 万元、党校 5 号楼改造经费 300 万元、上缴政府统筹事业经费 270 万元、农贸市场监管经费 247 万元、网格化社区管理经费 240 万元、基层及非公党建和创新专项资金 225 万元、信访基金 225 万元、司法救助基

金 173 万元、退休教师活动经费 170 万元、食品监管经费 150 万元、群防群治专项经费 135 万元、土地调查经费 135 万元、图书购置经费 100 万元。

（三）2020 年栖霞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2020 年栖霞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13466.61 万元，均为区本级调入资金安排预算，主要用于省转贷栖霞区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2020 年财政重点工作任务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之年，也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我们将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决策部署，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一根本要求，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继续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积极发挥财政引导和调控职能，有效应对外部经济环境变化，围绕上述预算安排，扎实做好各项重点工作，确保完成全年任务。

一、坚持稳中有进，确保完成财政收入预期目标

进一步把握“稳”的基调和“进”的取向，一着不让抓好财政收入组织工作，确保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一是坚持巩固存量和培育增量并举、内部挖潜与外部引进并重，既要确保重点行业税收稳步增长，也要力争新兴税源“多点开花”。二是政策面上和具体事项同步推进，研究出台必要的招商引资、产业扶持等制度办法，着力提高亩均税收贡献度和新进规上企业产出率，进一步稳基础、管长远、增后劲；强化政策联通和工作联动，菜单式推进重点项目落地见效。三是优化考核机制

与加大对上争取并举，强化激励约束，鼓励街道、园区多组织收入。积极对上争取，力争在资金政策、收益分配等方面得到省、市更多支持。

二、坚持从严从紧，不断增强财政平衡保障能力

进一步精预算、问实效、严财务，不折不扣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着力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一是**强化预算刚性约束，部门预算厉行节约、街道预算量入为出、园区平台预算以收定支，确保全区财政可平衡、守底线、能持续。更加注重结构调整，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2020 年一般性支出按照不低于 10%的比例进行压减和控制，腾出资金做好重点领域保障。严格预算执行，未编入年初预算的项目，原则不安排预算追加。**二是**强化绩效刚性约束，逐步取消低效、无效支出，把节约的资金集中用于保障中央、省、市和区委、区政府重大政策实施。**三是**强化财务刚性约束，以财务支出标准化、财务审核严格化、财务培训常态化、财务检查固定化，促进部门和街道规范理财用财。

三、坚持底线思维，全力打好债务风险防范攻坚战

进一步落实好债务化解“三个原则”，筑牢风险防控的底线，进一步发挥好债务资金效益，促进良性循环更好地支持发展。**一是**坚持化债方向不变、化债力度不减，做细做实 2020 年化债的具体方案，加快土地出让和资金回笼，确保完成年度化债目标。**二是**统筹防控风险，稳步做好资金调度和债务接续工作，确保资金链安全。**三是**积极实施从融资管理向收支管理转变、从规模管理向提质增效转变、从分散监管向集中监管转变、

从被动规范向主动创新转变“四个转变”，主动适应债务管理的新形势新动态。**四是**坚持向土地要效益、向资产要效益、向税收要效益、向政策要效益、向管理要效益“五个效益”，不断增强平台自我造血能力，不断优化长效管理机制，不断推动平台向市场化转型。

四、坚持依法依规，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进一步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依法依规强化财政管理。**一是**强化专项资金管理，逐步建立制度覆盖全、资金分配实、跟踪监管严的专项资金监管体系。**二是**强化政府采购管理，逐步建立限额以下放、采购程序严、综合成本优的“放管服”管理体系。**三是**强化工程项目管理，把项目跟踪审计情况作为实际付款的重要依据，严防新增建设资金缺口。**四是**强化国有资产管理，逐步建立底数清楚、流程规范、风险可控、收益明显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

各位代表，2020年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按照区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的要求，牢记初心使命，增强必胜信心，积极作为，勇挑重担，确保完成全年任务，为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环境美、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栖霞不懈奋斗！

名 词 解 释

1、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缴入区国库的财政收入，包括地方固定收入、中央与地方共享收入中地方分享部分收入。

2、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由区级一般公共预算体制分成财力、调入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的其他资金构成。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体制分成财力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财政体制规定，减去上解省、市收入，加上上级返还收入后，区级实际可支配的收入。

3、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时期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4、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各级财政通过超收或清理整合结余资金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用于弥补以后年度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视预算平衡情况，调入并安排使用。

《预算法》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按照国务院的规定可以设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用于弥补以后年度预算资金的不足”。

5、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是由相关部门编制，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反映部门收入和支出的预算。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1）基本支出预算：是指部门（单位）为履行工作职能、保障机构基本运转所需的年度经费支出预算，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项目支出预算：是指为实现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需的年度专项经费支出预算。

6、“三公”经费

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政府支出分类

指将政府支出的内容进行合理的归纳，以便准确反映和科学分析支出活动的性质、结构、规模以及支出的效益。我国现行支出分类采用了国际通用做法，即同时使用支出功能分类和支出经济分类两种方法对财政支出进行分类。

（1）支出功能分类：指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设置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等大类，类下再分款、项两级。

(2) 支出经济分类：指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分类。设置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科目。

8、功能分类科目涵盖内容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包括武装警察、公安、国家安全、检察、法院、司法、监狱、强制隔离戒毒等。

(3) 教育支出：反映教育管理方面的支出。包括教育管理事务、普通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留学教育、特殊教育、进修及培训等。

(4) 科学技术支出：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包括科学技术管理事务、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研究与开发、科技条件与服务、社会科学、科学技术普及、科技交流与合作、科技重大项目等。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旅游、文物、体育、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社会救济等。

(7)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医疗保障等。

(8) 节能环保支出：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包括环境保

护管理事务、环境监测与监察、污染防治、自然生态保护、能源节约利用、污染减排、资源综合利用支出等。

（9）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城乡社区规划管理、公共设施、环境卫生、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支出等。

（10）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农业、林业、水利、扶贫、农业综合开发事务支出等。

（11）交通运输支出：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包括公路水路运输、铁路运输、石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支出等。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反映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包括制造业、建筑业、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安全生产监管、国有资产监管、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等。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反映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包括商业流通事务、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涉外发展服务、其他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14）金融支出：反映金融方面的支出。包括金融发展、金融调控、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及金融监管等支出。

（15）援助其他地区支出：反映援助方政府安排并管理的对其他地区各类援助、捐赠等资金支出。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土资源、海洋、测绘、地震、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17）住房保障支出：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住房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和城乡社区住宅等支出。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

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9) 预备费：反映预算中安排的预备费。《预算法》规定，各级政府应当按照本级政府预算支出的 1%至 3%设置预备费。

(20) 债务还本支出：反映归还债务本金所发生的支出。

(21) 债务付息支出：反映归还债务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2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反映债务发行兑付费用的支出。

9、绩效评价

指政府部门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政府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的财政预算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10、两落地一融合

指南京市委、市政府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围绕加快推动创新发展作出的重要决策部署，即科技成果项目落地、新型研发机构落地、校地融合发展。

11、宁聚计划

指每年吸纳 20 万以上大学生在宁就业创业，实行一条龙服务，积极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

12、省转贷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指按照《预算法》规定，由省级地方人民政府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再转贷给下级地方政府使用的债务资金。

13、PPP 模式

指政府将部分公共产品和服务项目以特许经营权方式转移给企业等社会主体，政府与社会主体建立起“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的共同体关系，政府的财政负担减轻，社会主体的投

资风险减小。

14、“三保”

即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2019年12月10日至12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财政政策要“做好重点领域保障，支持基层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

附表 1

栖霞板块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科目	2019 年快报数	2018 年决算数	增幅%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81,027	1,336,413	10.82%
一、税收收入	1,371,519	1,223,815	12.07%
1、增值税	399,076	380,739	4.82%
2、营改增增值税	198,894	172,565	15.26%
3、营业税		1,353	
4、企业所得税	302,968	222,831	35.96%
5、个人所得税	57,433	76,938	-25.35%
6、房产税	56,533	51,882	8.96%
7、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881	126,364	0.41%
8、印花税	15,770	19,134	-17.58%
9、车船税	3,404	3,555	-4.25%
10、契税	78,185	85,524	-8.58%
11、土地增值税	98,401	49,682	98.06%
12、土地使用税	21,194	20,463	3.57%
13、资源税	1,486	1,955	-23.99%
14、环保税	11,294	8,522	32.53%
15、耕地占用税		2,308	
二、非税收入	109,508	112,598	-2.74%
16、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82	
17、罚没收入	530	876	-39.50%
18、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99	5,887	-91.52%
19、教育费附加收入	54,461	54,083	0.70%
20、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53,728	51,222	4.89%
21、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290	348	-16.67%

附表 2

栖霞区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科目	2019 年快报数	2018 年决算数	增幅%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8,355	483,081	11.4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504	63,822	16.74%
2、公共安全支出	24,298	22,648	7.28%
3、教育支出	146,071	120,027	21.70%
4、科学技术支出	28,735	20,728	38.63%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572	10,376	21.16%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815	46,056	32.05%
7、卫生健康支出	37,929	33,683	12.61%
8、节能环保支出	9,828	9,072	8.34%
9、城乡社区支出	58,707	64,239	-8.61%
10、农林水支出	22,768	34,519	-34.04%
11、交通运输支出	4,826	5,411	-10.81%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366	6,777	8.70%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039	6,595	6.74%
14、金融支出	83		
15、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56	3,749	18.86%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0	160	-25.15%
17、住房保障支出	33,587	32,869	2.18%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22		
19、债务付息支出	3,316	2,327	42.50%
20、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3	24	-45.83%

备注： 1、城乡社区支出较去年下降，主要原因为 2019 年新增债券 1.3 亿元，2018 年为 2.4 亿元；

2、农林水支出较去年下降，主要原因为 2018 年清理借款 1.95 亿元一次性因素。

附表 3

栖霞区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科目	2019 年快报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7,714
1、科学技术支出	
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节能环保支出	
5、城乡社区支出	87,000
6、农林水支出	
7、交通运输支出	
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债务还本支出	
11、债务付息支出	10,609
12、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5

备注：根据财政总决算要求，债券还本支出 1041 万元在线下反映。

附表 4

栖霞板块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入科目	2020 年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55,080
一、税收收入	1,377,270
1、增值税	479,070
2、营改增增值税	208,629
3、营业税	
4、企业所得税	298,109
5、个人所得税	48,789
6、房产税	59,342
7、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640
8、印花税	16,553
9、车船税	3,574
10、契税	54,730
11、土地增值税	41,401
12、土地使用税	22,254
13、资源税	1,560
14、环保税	11,859
15、耕地占用税	
二、非税收入	177,570
16、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200
17、罚没收入	1,320
18、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2,360
19、教育费附加收入	56,562
20、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55,826
21、文化事业建设费收入	302

附表 5

栖霞区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支出科目	预算数		
	2020 年	2019 年	增幅%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9,548	512,419	7.25%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182	66,186	7.55%
2、公共安全支出	26,253	23,956	9.59%
3、教育支出	140,727	130,909	7.50%
4、科学技术支出	30,335	28,691	5.73%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623	11,290	2.95%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678	63,986	4.21%
7、卫生健康支出	38,512	38,125	1.02%
8、节能环保支出	10,017	9,126	9.76%
9、城乡社区支出	59,583	57,449	3.71%
10、农林水支出	17,822	16,381	8.80%
11、交通运输支出	6,152	5,430	13.30%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159	7,074	1.20%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630	5,355	5.14%
14、金融支出	293		
15、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13	3,993	20.54%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4	155	121.94%
17、住房保障支出	37,290	30,156	23.66%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55	1,396	11.39%
19、预备费	9,930	9,546	4.02%
20、债务付息支出	3,650	3,215	13.53%

附表 6

栖霞区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支出科目	预算数
政府性基金支出	13,467
1、科学技术支出	
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节能环保支出	
5、城乡社区支出	
6、农林水支出	
7、交通运输支出	
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债务还本支出	
11、债务付息支出	13,467
12、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附表 7

栖霞区本级 2020 年主要项目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上级补助等其他资金
			小计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	
	合计	208,486.58	201,928.72	200,781.99	1,146.73	6,557.86
一	城建交通类	27,566.57	25,756.57	25,756.57		1,810.00
1	城市维护管理设施养护经费	14,800.51	14,800.51	14,800.51		
2	省转贷栖霞区一般债券利息	3,649.50	3,649.50	3,649.50		
3	老旧小区整治工程补助资金	1,500.00				1,500.00
4	栖霞餐厨垃圾处理厂建设工程经费	1,500.00	1,500.00	1,500.00		
5	黑色化道路及乡村道路大中修经费	1,211.00	1,211.00	1,211.00		
6	燕子矶新城下庙片区 PPP 项目经费	1,109.30	1,109.30	1,109.30		
7	全区道路养护经费	730.29	730.29	730.29		
8	物业管理星级小区评比及效能补贴	700.00	700.00	700.00		
9	地下管线整理补测经费	598.19	598.19	598.19		
10	桥梁改造建设经费	550.00	550.00	550.00		
11	危房消险补助	273.78	273.78	273.78		
12	市政设施集中整治经费	203.00	203.00	203.00		
13	国土所“强基固本”经费	190.00				190.00
14	规划编制及采购验线技术经费	188.00	188.00	188.00		
15	栖霞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经费	143.00	143.00	143.00		
16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财政补贴	120.00				120.00
17	仙新路跨线桥消险及维护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二	城乡统筹类	25,064.70	24,429.27	24,199.27	230.00	635.43
18	长江经济带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9	水利工程建设资金	3,226.87	2,801.87	2,801.87		425.00
20	现代农业产业园扶持资金	2,052.79	2,052.79	2,052.79		
21	八卦洲农村污水处理二期工程建设经费	2,000.00	2,000.00	2,000.00		
22	农业嘉年华专项资金	2,000.00	2,000.00	2,000.00		
23	水利设施运行养护和管理经费	991.00	991.00	991.00		
24	新农村建设经费	900.00	900.00	900.00		
25	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经费	810.00	810.00	810.00		
26	水利规划设计经费	797.00	594.00	364.00	230.00	203.00
27	农业资源保护与开发经费	617.60	610.17	610.17		7.43
28	绿色栖霞和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610.20	610.20	610.20		

29	防汛防旱经费	589.24	589.24	589.24		
30	河道及泵站管养维护经费	470.00	470.00	47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上级补助等其他资金
			小计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	
三	经济发展类	43,694.85	43,539.85	43,539.85		155.00
31	高新区等园区建设资金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32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8,500.00	8,500.00	8,500.00		
33	两落地一融合产业发展资金	8,000.00	8,000.00	8,000.00		
34	税务征管经费和手续费	4,000.00	4,000.00	4,000.00		
35	人才发展基金	3,000.00	3,000.00	3,000.00		
36	招大引强专项资金	2,000.00	2,000.00	2,000.00		
37	旅游产业发展资金	1,000.00	1,000.00	1,000.00		
38	文化产业发展资金	1,000.00	1,000.00	1,000.00		
39	人才安居购房和租赁补贴资金	426.85	271.85	271.85		155.00
40	安全发展资金	300.00	300.00	300.00		
41	全区规上企业统计工作考核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42	科普专项经费	168.00	168.00	168.00		
43	人口普查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四	民生保障类	44,320.37	41,211.37	40,891.37	320.00	3,109.00
44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	12,560.00	12,560.00	12,560.00		
45	社会救助经费	5,722.60	4,862.60	4,862.60		860.00
46	社区建设经费	3,964.00	3,964.00	3,964.00		
47	社会事业发展资金	3,514.50	3,514.50	3,314.50	200.00	
48	被征地农民老年补助	3,440.00	3,440.00	3,440.00		
49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助	3,250.00	3,250.00	3,250.00		
50	养老服务事业经费	2,944.95	1,135.95	1,135.95		1,809.00
51	双拥优抚安置经费	2,065.00	2,065.00	2,065.00		
52	宁聚计划专项经费	1,960.00	1,960.00	1,960.00		
53	仙林农牧场离退休人员补助	790.00	790.00	790.00		
54	困难职工补助	780.00	780.00	660.00	120.00	
55	民政提标预留经费	740.00	660.00	660.00		80.00
56	残疾人康复经费	516.82	516.82	516.82		
57	民生社会事务预留资金	500.00	500.00	500.00		
58	职业培训经费	500.00	500.00	500.00		
59	被征地劳动年龄段人员社会保险经费	360.00				360.00
60	残疾人综合补贴	338.00	338.00	338.00		
61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经费	140.00	140.00	140.00		
62	残疾人就业教育经费	134.50	134.50	134.50		
63	博士后资助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五	社会事业类	67,840.09	66,991.66	66,394.93	596.73	848.43
64	预备费	9,000.00	9,000.00	9,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上级补助等其他资金
			小计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	
65	教育技术装备及基建经费	5,900.00	5,900.00	5,900.00		
66	药品零差率改革补助	4,905.00	4,905.00	4,905.00		
67	对口扶贫和援疆援藏援青经费	4,813.00	4,813.00	4,813.00		
68	教育救助及免学费补助	4,050.00	4,050.00	4,050.00		
69	学校公用经费	3,838.00	3,838.00	3,838.00		
70	区属医院改革补助	2,536.00	2,536.00	2,536.00		
71	政府信息化及“雪亮工程”建设经费	2,476.00	2,476.00	2,476.00		
72	教育内涵发展经费	2,410.00	2,410.00	2,410.00		
73	基本公共卫生经费	2,283.93	2,283.93	2,283.93		
74	教育转移支付资金	2,262.00	2,262.00	2,262.00		
75	社会管理服务中心建设资金	2,200.00	2,200.00	2,200.00		
76	为民服务经费	1,905.00	1,905.00	1,905.00		
77	检察院“两房”建设资金	1,852.00	1,852.00	1,852.00		
78	学校办学经费	1,595.80	1,595.80	1,595.80		
79	档案楼装修经费	1,500.00	1,500.00	1,500.00		
80	卫生发展资金	1,400.00	1,400.00	1,400.00		
81	媒体宣传合作经费	1,216.00	1,216.00	1,216.00		
82	计划生育事业及扶助经费	1,122.00	1,122.00	1,122.00		
83	卫生事业综合补助	935.00	935.00	935.00		
84	重大公共卫生经费	766.00	766.00	766.00		
85	空气质量自动站建设经费	663.60	663.60	663.60		
86	纪委监委办案用房维修改造经费	660.00	660.00	660.00		
87	河道及污染源监测经费	611.00	611.00	611.00		
88	智慧法院建设经费	596.73	596.73		596.73	
8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专项经费	568.43				568.43
90	大气污染防治经费	500.00	500.00	500.00		
91	政府基建项目建设经费	500.00	500.00	500.00		
92	南京日报订报费	496.00	496.00	496.00		
93	校园安全保障经费	480.00	480.00	480.00		
94	电台搬迁经费	400.00	400.00	400.00		
95	慢病管理专项经费	351.10	351.10	351.10		
96	食品检测经费	350.00	350.00	350.00		
97	林业资源管理经费	327.50	327.50	327.50		
98	党校5号楼改造经费	300.00	300.00	300.00		
99	上缴政府统筹事业经费	270.00				270.00

100	农贸市场监管经费	247.00	247.00	247.00		
101	网格化社区管理经费	240.00	240.00	24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上级补助等其他资金
			小计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	
102	基层及非公党建和创新专项资金	225.00	225.00	225.00		
103	信访基金	225.00	225.00	225.00		
104	司法救助基金	173.00	173.00	173.00		
105	退休教师活动经费	170.00	170.00	170.00		
106	食品监管经费	150.00	150.00	150.00		
107	群防群治专项经费	135.00	125.00	125.00		10.00
108	土地调查经费	135.00	135.00	135.00		
109	图书购置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